

证券代码:002132	证券简称:恒星科技	公告编号:2019112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0月23日在公司指定媒体披露了《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由于相关工作人员疏忽,会议审议事项的顺序与提案编号及授权委托书出现不一致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更正前: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选举谢晓伟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1.02选举谢保万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1.03选举张云红女士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1.04选举徐会景女士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1.05选举谢晓龙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1.06选举李明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2.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选举王莉婷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 2.02选举张建雄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2.03选举杨晓勇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3.审议《关于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 4.审议《关于公司2019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5.审议《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2019年10月21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2019年10月23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进行披露。 议案1、议案2按照相关规定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逐项表决,应选非独立董事6人,应选独立董事3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选票),但总数不得超出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方可提交股东大会进行表决。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4年修订)》的要求,上述议案4、5需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其他内容不变。就此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深表歉意,今后公司将加强信息披露过程中的审核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1月6日	

证券代码:002132	证券简称:恒星科技	公告编号:2019113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甲方”)于2018年10月1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8,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短期(不超过12个月)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10月13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该事项已经2018年10月30日召开的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决议有效期至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之内有效,在决议有效期内该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10月31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一、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赎回的情况 公司于2019年9月18日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以下简称“光大部分”)签订《中国光大银行对公存款周计划协议书》,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2,000万元购买光大部分对公通知存款。公司于2019年11月6日赎回上述理财产品,年化收益率为1.89%,实际存续天数:2019年9月18日至2019年11月6日,取得收益51,450.00元。截止公告日,上述理财产品赎回的本金和收益已全部到账。 二、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保本型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此类型理财产品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公司本次拟购买的理财产品品种均为具有保本承诺、安全性好、风险较低理财产品,且公司对投资理财的原则、范围、权限、内部审核流程、内部报告程序、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等方面作详细规定,能有效防范投资风险。同时公司将加强市场分析和调研,切实执行内部各项管理制度,严控风险。 三、购买理财产品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安全和募投项目顺利实施的前提下,对募集资金项目的建设不会带来不利影响。通过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带来更多的投资回报。		

证券代码:002179	证券简称:中航光电	公告代码:2019-089号
转债代码:128047	转债简称:光电转债	
中航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光电转债”赎回结果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光电转债”赎回情况概述 1、“光电转债”发行上市概述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1315号”文核准,中航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1月5日公开发行了1,300,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30,000.00万元,期限为3年。2018年12月7日,“光电转债”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二、赎回条件 公司股票自2019年8月2日至2019年9月12日的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87.07元/股)的130%(即40.13元/股),触发了《中航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有条件赎回条款。 2019年9月16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已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光电转债”的议案》,决定行使“光电转债”有条件赎回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光电转债”。 3、赎回期限及赎回程序 (1)“光电转债”于2019年9月12日触发有条件赎回。 (2)公司在首次满足赎回条件后的三个交易日内(即2019年9月16日至9月20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了次赎回实施公告,通知“光电转债”持有人有本次赎回的相关事项。 (3)“光电转债”于2019年10月16日起停止交易,并于2019年10月30日起停止转股。2019年11月4日为公司资金到账日,2019年11月6日为投资者赎回资金到账日,“光电转债”赎回款已通过可转换托管券商直接划入“光电转债”持有人A的资金账户。 三、可转债赎回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截至2019年10月29日收市,“光电转债”尚有23,043张未转股,本次赎回数量为23,043张。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中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约定,公司按照可转换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光电转债”。赎回价格:100.20元/张。		

证券代码:000723	证券简称:美锦能源	公告编号:2019-083
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八届三十八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八届三十八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19年10月26日以通讯形式发出,会议于2019年11月6日以通讯形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包括5名独立董事,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姚锦龙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二、会议审议通过 1.审议并审议通过《关于收购美锦氢能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进一步强化公司焦化业务与氢能源业务的协同效应,拓宽融资渠道,降低公司运营成本,公司拟向持股45%的参股公司广州鸿锦投资有限公司收购其持有的山西美锦氢能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交易价格为目前鸿锦投资已实缴到位的美锦氢能注册资本本金金额。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收购美锦氢能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84)。 因公司董事长姚锦龙先生与姚锦丽女士为兄妹关系,董事长姚锦龙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本公司董事签字并加盖印章的八届三十八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1月6日	

证券代码:000723	证券简称:美锦能源	公告编号:2019-084
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美锦氢能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特别提示:为进一步强化公司焦化业务与氢能源业务的协同效应,拓宽融资渠道,降低公司运营成本,公司拟向持股45%的参股公司广州鸿锦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锦投资”)收购其持有的山西美锦氢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锦氢能”)100%股权,交易价格为目前鸿锦投资已实缴到位的美锦氢能注册资本本金金额。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收购美锦氢能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84)。 因公司董事长姚锦龙先生与姚锦丽女士为兄妹关系,董事长姚锦龙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本公司董事签字并加盖印章的八届三十八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1月6日	

证券代码:000723	证券简称:美锦能源	公告编号:2019-084
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美锦氢能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特别提示:为进一步强化公司焦化业务与氢能源业务的协同效应,拓宽融资渠道,降低公司运营成本,公司拟向持股45%的参股公司广州鸿锦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锦投资”)收购其持有的山西美锦氢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锦氢能”)100%股权,交易价格为目前鸿锦投资已实缴到位的美锦氢能注册资本本金金额。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收购美锦氢能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84)。 因公司董事长姚锦龙先生与姚锦丽女士为兄妹关系,董事长姚锦龙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本公司董事签字并加盖印章的八届三十八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1月6日	

证券代码:000723	证券简称:美锦能源	公告编号:2019-084
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美锦氢能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特别提示:为进一步强化公司焦化业务与氢能源业务的协同效应,拓宽融资渠道,降低公司运营成本,公司拟向持股45%的参股公司广州鸿锦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锦投资”)收购其持有的山西美锦氢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锦氢能”)100%股权,交易价格为目前鸿锦投资已实缴到位的美锦氢能注册资本本金金额。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收购美锦氢能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84)。 因公司董事长姚锦龙先生与姚锦丽女士为兄妹关系,董事长姚锦龙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本公司董事签字并加盖印章的八届三十八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1月6日	

证券代码:002132	证券简称:恒星科技	公告编号:2019113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甲方”)于2018年10月1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8,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短期(不超过12个月)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10月13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该事项已经2018年10月30日召开的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决议有效期至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之内有效,在决议有效期内该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10月31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一、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赎回的情况 公司于2019年9月18日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以下简称“光大部分”)签订《中国光大银行对公存款周计划协议书》,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2,000万元购买光大部分对公通知存款。公司于2019年11月6日赎回上述理财产品,年化收益率为1.89%,实际存续天数:2019年9月18日至2019年11月6日,取得收益51,450.00元。截止公告日,上述理财产品赎回的本金和收益已全部到账。 二、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保本型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此类型理财产品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公司本次拟购买的理财产品品种均为具有保本承诺、安全性好、风险较低理财产品,且公司对投资理财的原则、范围、权限、内部审核流程、内部报告程序、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等方面作详细规定,能有效防范投资风险。同时公司将加强市场分析和调研,切实执行内部各项管理制度,严控风险。 三、购买理财产品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安全和募投项目顺利实施的前提下,对募集资金项目的建设不会带来不利影响。通过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带来更多的投资回报。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1月6日	

证券代码:002132	证券简称:恒星科技	公告编号:2019113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甲方”)于2018年10月1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8,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短期(不超过12个月)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10月13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该事项已经2018年10月30日召开的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决议有效期至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之内有效,在决议有效期内该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10月31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一、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赎回的情况 公司于2019年9月18日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以下简称“光大部分”)签订《中国光大银行对公存款周计划协议书》,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2,000万元购买光大部分对公通知存款。公司于2019年11月6日赎回上述理财产品,年化收益率为1.89%,实际存续天数:2019年9月18日至2019年11月6日,取得收益51,450.00元。截止公告日,上述理财产品赎回的本金和收益已全部到账。 二、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保本型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此类型理财产品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公司本次拟购买的理财产品品种均为具有保本承诺、安全性好、风险较低理财产品,且公司对投资理财的原则、范围、权限、内部审核流程、内部报告程序、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等方面作详细规定,能有效防范投资风险。同时公司将加强市场分析和调研,切实执行内部各项管理制度,严控风险。 三、购买理财产品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安全和募投项目顺利实施的前提下,对募集资金项目的建设不会带来不利影响。通过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带来更多的投资回报。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1月6日	

证券代码:002179	证券简称:中航光电	公告代码:2019-090号
转债代码:128047	转债简称:光电转债	
中航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光电转债”摘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光电转债”赎回日:2019年10月30日 1、“光电转债”摘牌日:2019年11月7日 一、“光电转债”赎回情况概述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1315号”文核准,中航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1月5日公开发行了1,300,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30,000.00万元,期限为3年。2018年12月7日,“光电转债”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并于2019年5月9日起进入转股期。 二、“光电转债”票面利率为:第一年0.20%、第二年0.50%、第三年1.00%、第四年1.50%、第五年1.80%、第六年2.00%。“光电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2018年11月5日。每年的付息日为“光电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当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 三、赎回程序 公司股票自2019年8月2日至2019年9月12日的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87.07元/股)的130%(即40.13元/股),触发了《中航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有条件赎回条款。2019年9月16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已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光电转债”的议案》,决定行使“光电转债”有条件赎回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光电转债”。 四、债券赎回安排 本次赎回日为全额赎回,赎回完成后,将无“光电转债”继续流通交易,“光电转债”不再具备上市条件而需摘牌。自2019年11月7日起,公司发行的“光电转债”(转债代码:128047)将在深交所摘牌,相关事宜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渠道披露的相关公告。 五、最新股本结构		
中航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七日

证券代码:002179	证券简称:中航光电	公告代码:2019-090号
转债代码:128047	转债简称:光电转债	
中航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光电转债”摘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光电转债”赎回日:2019年10月30日 1、“光电转债”摘牌日:2019年11月7日 一、“光电转债”赎回情况概述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1315号”文核准,中航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1月5日公开发行了1,300,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30,000.00万元,期限为3年。2018年12月7日,“光电转债”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并于2019年5月9日起进入转股期。 二、“光电转债”票面利率为:第一年0.20%、第二年0.50%、第三年1.00%、第四年1.50%、第五年1.80%、第六年2.00%。“光电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2018年11月5日。每年的付息日为“光电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当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 三、赎回程序 公司股票自2019年8月2日至2019年9月12日的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87.07元/股)的130%(即40.13元/股),触发了《中航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有条件赎回条款。2019年9月16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已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光电转债”的议案》,决定行使“光电转债”有条件赎回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光电转债”。 四、债券赎回安排 本次赎回日为全额赎回,赎回完成后,将无“光电转债”继续流通交易,“光电转债”不再具备上市条件而需摘牌。自2019年11月7日起,公司发行的“光电转债”(转债代码:128047)将在深交所摘牌,相关事宜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渠道披露的相关公告。 五、最新股本结构		
中航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七日

证券代码:000064	证券简称:ST众泰	公告编号:2019-049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国有股份无偿划转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国有股份无偿划转的基本情况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华生物”)于2017年2月15日发布了《关于控股股东持股主体拟战略性调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公告编号:2017-013)。2017年2月16日发布了《关于控股股东持股主体拟战略性调整的进展公告国有股份无偿划转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公告编号:2017-014)。2019年10月17日发布了《关于控股股东持股主体拟战略性调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040)。湖南省财信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信产业基金”)发布了《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湖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湖南信托”)和湖南省国有投资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国投”)发布了《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南华生物控股股东湖南国投的出资人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对湖南国投通过湖南信托持有的南华生物7,701,656股股份(占南华生物总股本的25.58%,以下简称“上述股份”)的持股主体进行战略性调整,将上述股份无偿划转至财信产业基金。 近日,南华生物收到了财信产业基金转来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上述股份已登记过户至财信产业基金。 二、国有股份无偿划转后公司的股权控制关系如下: 本次股份无偿划转前,南华生物股权结构关系为: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七日

证券代码:000718	证券简称:友邦集团	公告编号:2019-043
浙江友邦集成吊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所持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友邦集成吊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实际控制人骆肇琴女士通告,获悉骆肇琴女士已将其质押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解除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被质押股份的基本情况 2019年4月17日,骆肇琴女士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35,000,000股(公司于2019年6月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5股,转增后,质押股调整为757,500,000股)与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具体详见公告2019-003)。 近期,骆肇琴女士将上述处于质押状态下的股份办理了部分质押解除手续,具体情况如下表: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骆肇琴	是	1.200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股份比例(%)	占公司股份比例(%)
3.07	0.01	0.01
质押起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期	质权人
2019年4月17日	2019年11月1日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时沈洋先生和骆肇琴女士股份累计质押情况如下:		

经查询,鸿锦投资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信用状况良好。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山西美锦氢能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0700MA0K0MCC18;

成立日期:2019年10月10日;

住所:山西省晋中市山西示范区晋中开发区汇通产业园区108国道东侧、龙湖街以南

秦凯工贸办公楼五层;

法定代表人:姚锦丽;

注册资本:20000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新能源汽车及相关设备的生产、销售、技术开发、技术咨询;产业园区及配套设施的经营、建设、管理;企业孵化服务;企业管理(不含投资、资产管理)咨询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房屋租赁;

股东情况:鸿锦投资持有美锦氢能100%股权。

主要财务指标:截至本公告日,暂无财务数据。

四、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关联交易定价情况

本次交易拟采用以权让转的方式,因鸿锦投资尚未实缴注册资本,公司以0元价格获得美锦氢能100%股权及后续出资义务,定价公允合理,双方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原则签署合作协议,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2.《股权转让合同》主要内容

转让方:广州锦铂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受让方: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双方就如下条款达成一致,以资共同遵守:

1)股权转让

①甲方愿意将其持有的山西美锦氢能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转让给乙方,乙方同意接受,转让后甲方退出美锦氢能,不再参加经营。

②股权转让价款为0元人民币;

③转让后的出资情况: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出资20,000万元,占美锦氢能总股本100%;

④自本协议签署之日起,标的股权对应的股东权益由乙方享有。

2)承诺与保证

①甲方保证对其转让的本协议项下的股权拥有完全、有效的处分权;

②甲方保证其在在本协议项下的转让已获美锦氢能股东会决议通过。

3)决议生效

本协议经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五、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山西作为我国重要的能源基地,拥有丰富的煤炭资源,而煤炭加工工业产生大量的

产天然气,在氢能方面具有其它地区不可比拟的先天优势。本次交易将进一步加强公司氢能板块业务与焦化业务的协同效应,提高经营效率,降低运营成本;有利于优化公司资源配置,为公司氢能业务的持续长远发展提供有力保障。因此,公司将抓住机遇,巩固公司在氢能产业布局的优势,为山西省实现“全国能源革命排头兵”的历史性转变贡献力量。

六、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今年初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于2019年10月16日对关联人鸿锦投资提供财务资助10007万元,该事项已经公司八届三十六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此外,未与鸿锦投资发生其他关联交易。

七、独立董事意见

在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本关联交易事项前,独立董事事前认可了本项关联交易议案。公司3位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发表独立意见:公司审议《关于收购美锦氢能100%股权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相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有关规定,该关联交易对双方是公平合理的,没有损害非关联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和长远利益。关联董事已依法回避表决,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八、备查文件

1. 公司八届三十八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2. 《股权转让合同》;

3.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1月6日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況

1、2018年11月1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2,500万元购买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以下称“兴业股份”)《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详情请参见公司于2018年11月3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公告》,该理财产品于2018年12月28日赎回。

2、2018年11月7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000万元购买光大大部分《2018年对公结构性存款统发第一—四期产品》。详情请参见刊登于2018年11月8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赎回并继续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该理财产品于2018年12月10日赎回。

3、2018年12月1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2,000万元购买光大大部分《2018年对公结构性存款统发第二—八期产品》。详情请参见刊登于2018年12月12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赎回并继续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该理财产品于2019年3月26日赎回。

4、2018年12月24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2,500万元购买光大大部分《2018年对公结构性存款统发第三—五期产品》。详情请参见刊登于2018年12月26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赎回并继续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该理财产品于2019年3月26日赎回。

5、2018年12月26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23,000万元购买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通惠支行(以下简称“交行沃夫”)《交通银行33项财惠通惠定期结构性存款S款(价格结构图)》。详情请参见刊登于2018年12月28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河南恒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赎回并继续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公告》,该理财产品于2019年2月15日赎回0,000,000元,2019年3月28日赎回20,000,000元。

6、2018年12月29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2,500万元购买兴业部分《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详情请参见刊登于2019年1月3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河南恒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赎回并继续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公告》,该理财产品于2019年1月3日赎回0,000,000元,2019年1月5日赎回2,500,000元。

7、2019年1月3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5,500万元购买兴业部分《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详情请参见刊登于2019年1月5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河南恒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赎回并继续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公告》,该理财产品于2019年3月29日赎回。

8、2019年1月3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65,000万元购买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共赢利率结构23714人民币结构性存款》。详情请参见刊登于2019年1月5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河南恒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赎回并继续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公告》,该理财产品于2019年3月29日赎回。

9、2019年3月13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2,000万元购买光大郑大《1919年对公结构